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學生更正學籍記載事項申請表

						甲	請日期	•	年		月	日
姓名	7			(原姓名)	身份	分別]在校:	生	□畢	業生	
身分語字 弱		(原身分證字號)			生	日				(原生日)
學制	刊	高職部			科	別						
班級	足				學	號						
入号年月		年		月	畢年	業月			年	-	月	
畢業證書文號												
更事项		□姓名□生日□身份證字號□其他	原始資料				更正後資料					
繳縣證俗		□ 身分證正本、影本(正本驗畢後歸還)□ 戶籍謄本(近三個月內)										
申請 <i>人</i> 簽 名						絡話						
↑ □ 依證件資料更正 教學組 辦理 □ 更正畢業證書 □ 補發畢業證書 教學組承辦人							青 查。		高職	部主信) £	

註:畢業生請帶畢業證書正本、身份證及戶籍謄本辦理;在校生請帶身份證及戶籍謄本辦理。